

我是暴亂現場總指揮

受難者：潘松雄

訪談對象：本人

訪談時間：2014年7月24日

訪談地點：高雄市前鎮區圖書館

潘松雄小檔案

1942年 出生屏東縣滿州鄉

1978年 因涉及吳泰安匪謀案，依懲治條例被判刑十年

1987年 因解嚴減刑，坐牢八年三個月出獄

2000年 從職場退休



潘松雄憶起往事，仍然相當迷惘。（許清河／攝影）

72歲的潘松雄，再怎麼看，都不像是揚威街頭的「總指揮」。他說，自己只是個出身社會底層的老百姓，當年都是吳泰安吹牛亂封官的結果。

為了「暴亂現場總指揮」這個奇特的名銜，他坐了近十年的冤牢。當年的恐懼陰影，偶爾還會在他的夜夢裡徘徊。

迄今他仍難以忘記當年差點走入鬼門關的驚恐經歷。他親眼見到他這個案件的主角吳泰安，被好幾名法警架到刑場，執行死刑。那個畫面，仍然在他的腦海裡清晰播放。

他心底始終嘀咕著說：「我從沒拿過刀、扛過槍，一輩子只會開卡車，一個手下都沒有的人，怎麼是叛亂事件的主導者？……」

農家子弟，努力打拚

潘松雄出生於屏東縣最東南的鄉鎮——滿州鄉，比恆春鎮更加偏遠。滿州鄉在日治時代，村莊聚落規模不大，到處都是田園丘陵。潘家擁有不少土地，算是地方上知名的旺族。但是潘家的小孩仍要幫忙農務，排名老六的他，一有空閒，就得投入養豬種田等工作。

等到適學年齡時，潘松雄就讀滿州國民學校（今滿州國小）。他還記得，那時校長是著名的音樂家曾辛得¹。曾校長才華洋溢，很會作詞、作曲，他經常在校長室看到他拉小提琴，陶醉在琴聲裡的專心模樣。對於一個務農子弟來說，曾校長是個很好的學習楷模。

01 曾辛得，1911年出生，屏東縣滿州鄉里德人。1952年時，將所採擷的滿州地區民謠，加上自創曲調、填上國語歌詞，成為日後傳唱的〈耕農歌〉。

原本家境堪稱富裕的潘家，卻在政府實施「三七五減租」等土地政策後，開始走下坡。等到潘松雄小學畢業後，就不再升學，先在屏東市工作，但因學歷不高，有工作就做。到了 18 歲時開始服兵役，先在臺南官田接受新兵訓練，後來調去炮訓中心，最後調往澎湖，直到退伍。

臺東十年，結識吳泰安²

小時候，潘松雄就與同母異父的大哥李榮和感情很好。從軍旅退伍後，由於沒有專業技能，只好先到臺東依靠大哥。當時李榮和已出家，法號「修和」，在當地的山海寺擔任住持工作。潘松雄來臺東後，先幫哥哥管理寺廟，就在這時，結識了日後決定他一生命運的吳泰安，他也在同一時期認識妻子，在臺東成家立業。

潘松雄回憶了與吳泰安的交往過程：「吳泰安原名吳春發，他原本在山海寺前擺攤卜卦。後來與大哥和我都相當熟識。除了幫忙哥哥管理寺廟之外，我在一家幼稚園擔任娃娃車司機。吳泰安後來不再替人算命，開始在臺東經營礦砂，並且經常往返臺北、臺東之間，只要他來臺東，就是我開車去機場負責接送他。」

不過，接下來的幾年期間，兩個人都先後離開了臺東，關係逐漸疏遠。最主要是潘松雄覺得大都會地區工作機會比較大，因而在

02 吳泰安（原名吳春發），1924 年 7 月 1 日生，小學畢業，平時以卜卦為生。1976 年因詐欺案被臺北地方法院判處二年，卻在 1976 年 5 月偷渡到日本，1977 年 3 月 17 日被法院通緝。1978 年 6 月，化名吳泰安偷渡回臺灣。後被警方逮捕，依照懲治叛亂條例第二條第一款被判死刑。

1971年與太太搬來高雄市，一同攜手打拚，他到高雄港碼頭開大貨車維生。另一方面，吳泰安則因礦砂事業出了問題，在1976年因詐欺案被臺北法院判刑兩年，隨後偷渡到日本。

潘松雄在擔任大貨車司機期間，車子最遠開到宜蘭、花蓮，整個臺灣不知繞了幾百圈。長途開車相當勞累，潘松雄還記得有次開車可能太累了，所開的貨車竟然就在高速公路翻車，所幸只有車子撞壞，人絲毫無傷。

駕駛長途貨車最傷的仍然是身體，為了趕時間，駕駛者很少休息，更是經常憋尿，讓健康狀況亮起紅燈，這也是他後來提早退休的原因。

潘松雄原本以為和吳泰安不會再有牽連，沒想到1979年9月間大哥李榮和打來的一通電話，讓吳泰安再度與潘松雄等人的命運，有了莫名的連接。

分配官職

「大哥在電話裡說得很急促，也很神秘，說我一定要回臺東一趟，有很重要的事情要和我商量……」

潘松雄回到了臺東，與他見面的不只是大哥及吳泰安，還有一些他認識及不認識的人。依據當年的判決書指出，吳泰安在開會現場為了「促銷」口中的革命，他替每個人都封了軍職。不過，被封官的人，不少人都是事後看了吳泰安的自白書才獲知，當場他們也不過和吳泰安握個手、打個招呼而已。

在封官大會裡，吳泰安自稱為「臺灣自由民國革命委員會主席吳泰安」，潘松雄的同母異父兄弟李榮和則被封為「臺灣自由民國副主席」、李榮和徒弟莊勳則是「陸軍副總司令暫兼總司令」、陳文雄為「東部最高指揮司令」、黃宗禮為「南部地區作戰司令」、許金看為「高雄作戰司令官」等。

至於吳泰安封潘松雄什麼官銜？他不好意思地說，他根本沒什麼本領，吳泰安卻封他為官銜看起來很大，卻很有爭議的「暴亂現場總指揮」，讓他在審判過程中被詢問再三。當然，這些都只是吳泰安虛擬的官職及任務，他從沒被交代過，也不知如何策動暴亂。

事實上，不少人都是被吳泰安臨時叫來的，像許金看只是個計程車司機，卻因為潘松雄和吳泰安要下山時，攔了他開的計程車，從此他就變成了「高雄作戰司令官」，難逃被關的惡運。封官會議開不到幾天，情治單位開始收網抓人，原本的「封官名單」，竟然變成現成的「逮捕名單」。

1978年9月27日，凌晨五點多，天剛破曉，潘松雄覺得自家周遭的狗叫得很凶，睡眼惺忪的他，還不知將要出大事，情治單位早將他位於高雄市的租房處團團包圍。接著門鈴聲響了，他門一打開，就被蜂擁而上的情治人員抓了起來。那時他的小孩都很小，一個讀國小一年級，一個三年級，太太和小朋友們，只能眼睜睜地看著父親被帶走。

目睹友人走向生命盡頭

「我先被帶到高雄市調查局吃早餐，一點胃口也沒有，後來一排車隊送我坐飛機，一路快速到達司法部臺北安坑調查所，沿路上氣氛肅殺，都是佩帶真槍實彈的人員，守候著街頭，彷彿自己就是個罪大惡極的滔天罪犯。

到了安坑調查所，他們給我看一堆刑具，並且幫我戴上，被剝奪自由的我，這時我才知道自由的可貴。他們從這天起不讓我睡覺，在暗無天日的所內待了十天。雖然沒有刑求，但心中早就被那種強大的國家力量，壓迫得喘不過氣來。」

潘松雄被移送警備總部軍法處，在那裡待了大概四個月。隔一年，1979年軍法處的宣判出爐，潘松雄被依照動員戡亂懲治條例判刑十年，吳泰安則被判決唯一死亡，李榮和被判無期徒刑。不少被捲入此案的朋友，至少都被判刑十年左右。

「1979年5月28日，吳泰安被押出去槍斃時，我看得最為清楚。死刑犯大都被關在二樓。他們下樓要開門時，要打開一道又一道的門，弄出很大的聲響，而吳泰安所佩帶的腳鐐，要一步步拖著，那種尖銳的金屬聲，讓人受不了。吳泰安被帶到室外時，我從二樓看下去，他雙腳癱軟……」

被判刑後，潘松雄心裡開始矛盾，究竟要不要上訴？有不少獄中前輩告訴他，只要你一上訴，代表你心裡仍然對政府不服，愈上訴刑期會判得更重，就有人最初被判刑十五年，還有一線生機，但是

他提出上訴後，竟然被判死刑，很快就執行槍決。潘松雄最後選擇不上訴。

移監綠島，大哥過世

判刑後，不到半年時間，潘松雄與其他嫌犯被五花大綁，送上飛往離島的小飛機，移監到綠島。他從空中往下方觀看，那個他最熟悉的島嶼，距離他愈來愈遠了，直到雙眼所及都是碧藍色的大海。他知道，他真的遠離了福爾摩沙，心裡卻始終掛念著家鄉以及摯愛的家人。

到了綠島山莊，由於之前政治犯人滿為患，許多被視為好缺的「外役」工作，早就被資深的政治犯所占滿。潘松雄這些後來的菜鳥，想搶先攻占可說比登天還難。他還有遇過一關就三十多年的政治犯，他很驚訝為何有人會被政府關得如此之久，但是他們經歷豐富，看盡人間冷暖，給他很好的照顧。



潘松雄當年在監牢的情景。(潘松雄／提供)

後來還是讓潘松雄等到了外役工作，他擔任伙食委員會的主要成員。只不過，此時卻傳來大哥李榮和病重的消息，讓他心情跌落谷底。大哥李榮和原本是吃全素的出家人，到了獄中卻被迫吃葷，身體無法適應，再加上他的肝病日益惡化，日子久了在獄中昏倒，跨海送往臺東醫院治療，最後藥石罔效，不幸過世。

「原本我要被關十年的，最後卻因1987年政府宣佈解除戒嚴令，讓我減刑獲得假釋，我總共被關了八年三個月，比原先刑期少了一年多的時間，讓我提早獲得自由。」

在獄中最後一段日子，潘松雄被調回臺北仁教所，等待多時的出獄時間終於來到。出獄後，他一無所有，許多事情得重新再來，他再次考取貨車司機駕照，他開著35噸貨車，從高雄港運送各種飼料，到國內各個加工廠，每天都得奔馳在南北國道上，在車水馬龍裡討生活。

潘松雄開過最長的路程，是從高雄半屏山載著水泥材料，到宜蘭羅東，全程要一兩天才能完成。但是時間太趕，不但無法吃好一餐飯，更沒時間安心睡好覺，連上個廁所的時間都沒有。由於長期憋尿，使得他的泌尿系統深受損壞，因而選在2000年正式退休。

珍惜現有人生

「吳泰安案」³對於國內政治的影響極為深遠。對於當事者潘松

03 「吳泰安案」對日後臺灣政壇的影響相當深遠。在2004年發表的《臺灣省議會時期口述歷史訪談計畫：余玲雅諮議長回憶錄》中，根據立委王幸



談到大哥李榮和在獄中過世的往事，潘松雄不免悲從中來。（許清河／攝影）

雄來說，他卻因此失去了摯愛的大哥，以及生命裡極為寶貴的八年歲月。出獄之後的他，更加堅持自己的想法和理念，經常參加街頭運動，不想讓政治回到從前那個恐懼遍佈的時代。

年逾 70 的潘松雄，如今只想珍惜現有的人生，好好與妻子度過淡泊的退休日子。對於以往內心的莫名恐懼，他已妥善收藏，甚至能拿此事來開玩笑。

我們前去採訪他時，他還笑著說：「你們要來採訪我，我原本還怕萬一出事，已準備交代好朋友，如果我不見了一天一夜以上，要馬上去報警……」

採訪完後，潘松雄很細心地，幫我們指引回家的道路。

我看著他遠去的背影，逐漸模糊在街道遠方，他的故事卻走入了每個人心中。

男的口述，吳泰安案是 1977 年中壢事件之後、1979 年底美麗島事件之前，臺灣最大的政治案件，甚至可說是美麗島事件的遠因。王幸男認為，本案引起余登發案，余登發案引起許信良案（橋頭事件），許信良案引起美麗島案，美麗島案又引起臺灣政治的大變化，因此吳泰安案是一個引爆點。